

2021 年度
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部门决算

2022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指导、管理和监督全市法律援助工作

(1) 对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提供方向性、目标性的指导；

(2) 对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和队伍进行管理；

(3) 对法律援助队伍的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办案质量进行监督，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2. 负责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建设和队伍建设工作

(1) 负责法律援助机构设置和规范化建设工作；

(2) 负责专职法律援助队伍建设和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建设；

(3) 负责法律援助队伍的培训。

3. 负责具体实施和组织实施法律援助工作

负责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组织中心律师和指派社会律师承办法律援助案件；

(1) 承办人民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海关通知辩护的刑事法律援助案件和公民申请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法律援助案件；

(2) 承办市政府、市信访办交办的法律援助案件；

(3) 承办市际之间、市内之间协作的法律援助案件。

4. 负责法律援助宣传工作

(1) 宣传我国法律援助制度和法律援助有关的法律法规；

(2) 宣传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宣传法律援助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表彰和奖励在法律援助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3) 宣传法律援助的重要作用，通过宣传提高全社会对法律援助的重视程度，使社会各界支持法律援助工作。

5. 负责法律援助统计报表工作

(1) 负责市中心内部的统计报表工作；

(2) 负责全市法律援助统计报表和统计分析工作；

(3) 对全市统计工作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

6. 负责法律援助档案管理工作

(1) 负责中心内部档案管理工作；

(2) 负责检查、指导全市法律援助中心的档案管理工作。

7. 负责法律援助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工作

(1) 制定调研规划，确定调研课题，推广交流调研成果；

(2) 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为法律援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提供科学依据和理论指导。

8. 负责指导、管理和监督社会力量参与法律援助工作

(1) 负责指导社会力量利用自身人力和财力资源，开展

法律援助工作；

(2) 负责审批社会团体法律援助机构的设置，确定业务范围和工作模式；

(3) 负责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的建立和管理。

9. 负责组织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政府涉法信访咨询工作

(1) 组织市中心律师到市信访办值班接待法律咨询；

(2) 指导全市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参与政府涉法信访咨询工作；

(3) 制定全市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涉法信访工作规则，规范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涉法信访工作；

(4) 总结交流全市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涉法信访工作经验，推动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涉法信访工作健康发展。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1. 领导班子设置及分工

主任：薛峰、张新负责中心全面工作。

2. 各部门设置及分工

(1) 办公室负责人：夏丽春 主要负责财务；人事劳资；内部行政事务。

(2) 综合部负责人：陈玥 主要负责对外宣传；文字综合；上级考评。

(3) 业务一部负责人：石磊 主要负责受理、指派法律援助案件；监督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受理投诉；指导全市法律援

助工作。

(4)业务二部负责人：赵建飞 主要负责联系社会团体及开发、指导专项法律援助工作站工作。

3、部门决算基本情况

(1) 部门决算的单位构成

纳入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2) 部门决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我部门实有人员 2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 人，退休人员 5 人(已转社保)。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509.4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1.57
八、其他收入	8	0.2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	10.10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15.20
本年收入合计	10	423.36	本年支出合计	23	556.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6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0.90
总计	13	587.19	总计	26	587.19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3.36	4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8.53	37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78.53	37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3.45	11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4.08	233.88	0.00	0.00	0.00	0.00	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 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8	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8	1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8	1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8	14.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6.29	377.86	178.4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42	330.99	178.43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09.42	330.99	178.4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5.91	0.00	165.91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22.14	322.14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1	0.00	1.4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支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0	10.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0	10.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8	7.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09.43	509.4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0.00	0.00	0.00	0.00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1.56	21.56	0.00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10	10.10	0.00	0.00
			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	423.16	本年支出合计	23	556.29	556.2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53.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9.88	19.8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53.0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576.17	总计	28	576.17	576.1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556.29	377.86	321.49	56.37	178.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42	330.99	274.62	56.37	178.43
20406	司法	509.42	330.99	274.62	56.37	178.43
2040601	行政运行	8.85	8.85	8.85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1	0.00	0.00		11.1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5.91	0.00	0.00	0.00	165.91
2040650	事业运行	322.14	322.14	265.77	56.37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1	0.00	0.00	0.00	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7	21.57	21.5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1.57	21.57	21.5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7	21.57	21.5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0	10.10	10.1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0	10.10	10.1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8	7.78	7.78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2.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	15.20	15.2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15.2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15.20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公开
06表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47	30201	办公费	3.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0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5.94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5	30208	取暖费	3.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2			
人员经费合计		321.5	公用经费合计				5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8	0.00	3	0.00	3	0.48	0.27	0.00	0.27	0.00	0.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律师办案及值班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9	56.13	56.13	56.69%	
	上年结转资金	49.86	49.86	49.8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48.86	105.99	105.99	71.2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善和落实法律援助制度，努力实现实施体系更加健全、覆盖群众更加广泛、便民措施更加完善、保障条件更加完备、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目标。			基本完成了预期目标，预算资金没有执行完是因法律援助案件的特殊性，有些案件办案周期很长，不能当年结案，办案费用要在结案时发放。2、一部分经费用上年结转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机构数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受补贴机构资质符合率	100%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性		及时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71.20%	因法律援助案件的特殊性,有些案件办案周期很长,不能当年结案,办案费用要在结案时发放。2、一部分经费用上年结转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		80%	60%	因法律援助案件的特殊性,有些案件办案周期很长,不能当年结案,办案费用要在结案时发放。
		法律援助案件及时处理率		100%	100%	
		法律援助事件群众上访次数降低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宣传及咨询类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1	57.31	57.31	93%	
	上年结转资金	2.6	2.6	2.6	1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63.6	59.91	59.91	9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案件当事人更加广泛,实施主体更加健全,便民措施更加完善,人民群众更加满意,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和知晓率,让更多的困难群众和特殊案件当事人免费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基本完成了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机构数	7家	7家	
			预算执行率	100%	94%	一部分用了上年结余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受补贴机构资	100%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法律援助案件及时处理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满足率	100%	100%	
		应法律援助事件群众上访次数降低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员满意度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587.1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2.22 万元，降低 20.58 %。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压缩，根据财政要求结转资金全部收回。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23.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3.16 万元，占 99.9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2 万元，占 0.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56.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7.86 万元，占 67.9 %；项目支出 178.43 万元，占 32.1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21.49 万元，占 57.79 %；公用经费 56.37 万元，占 10.1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423.1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4.92 万元，降低 24.17%。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压缩，根据财政要求结转资金

全部收回。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2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29 万元，降低 3.35 %。项目资金压缩。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支出（类） 509.43 万元，占 9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 21.56 万元，占 3.9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类） 10.10 万元，占 1.8 %；住房保障支出支出（类） 15.20 万元，占 2.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 %。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为本功能代码，上年结转。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1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管局拨付的转移支付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部分资金用上年结转支付。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工作量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管局拨付的转移支付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7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7.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1.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定额 0.48 万元，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单位严格控制运行成本，公务用车运行费大幅减少压缩。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占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主要原因：没有工作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 %，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运行成本，公务用车运行费大幅减少压缩。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工作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27 万元，主要是单位严格控制运行成本，公务用车运行费大幅减少压缩。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0 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

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律师办案补贴类项目、法律宣传及咨询类项目 2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2、组织对律师办案补贴类项目、法律宣传及咨询类项目 2 个项目进行了评价，共涉及资金 160 万元，律师办案补贴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99 万元，执行数 56.13 万元，执行率为 56.69%。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补贴发放机构数、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受补贴机构资质符合率、应补尽补率、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性、法律援助案件及时处理率、案件纠纷发生减少率、受援人满意度都完成了年度指标值，法律援助

案件结案率完成 60%，主要是因为：法律援助的特殊性，由于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因拆讼周期限制，有一部分案件尚未结案归档，因此办案补贴无法发放性，由于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因拆讼周期限制，有一部分案件尚未结案归档，因此办案补贴无法发放。

法律宣传及咨询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61 万元，执行数 57.31 万元，执行率为 93%。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补贴发放机构数、补贴发放标准达率标率、受补贴机构资质符合率、应补尽补率、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性、法律援助案件及时处理率、困难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满足率、应法律援助事件群众上访次数降低率、受援人满意度都完成了年度指标值，预算执行率 93%，主要是因为：一部分用了上年结余。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律师办案补贴类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99 万元，执行数 56.13 万元，执行率为 56.69%，法律宣传及咨询类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61 万元，执行数 57.31 万元，执行率为 93%。通过法律援助工作保证人民群众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权益受到侵害时，获得及时有效法律援助服务，实现应援尽援。通过完善和落实法律援助制度，努力实现实施体系更加健全、覆盖群众更加广泛、便民措施更加完善、保障条件更加完备、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目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4 万元，增长15 %，主要是工作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法律援助中心共有车辆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十、司法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反应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应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

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一）行政单位医疗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二）事业单位医疗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